广西防城港核电厂3、4号机组运行阶段环境影响评价

第二次信息公开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为使社会团体及公众了解、参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现将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，欢迎公众积极参与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一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及途径

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连接：

http:// （请给出在公司外网公示的地址）

查阅纸质报告地址：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

邮编：538001

联系人： 张向荣 电子邮箱：zhangxiangrong@cgnpc.com.cn

联系电话：0770-6491606 传真：0770-6491670

二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

本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防城港市光坡镇、沙潭江街道、王府街道、企沙镇、茅岭乡，以及钦州市龙门港镇、大番坡镇、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和钦州保税港区。

征求意见对象包括上述范围内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。

三、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http:// （请给出在公司外网公示的地址）

四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欢迎各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个人针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，可通过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和途径将填写后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。

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

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为：2020年10月12日至10月23日。

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

2020年10月12日